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anycore Tech Inc.**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68)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建議修訂現行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及建議採納  
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Manycore Tech Inc.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及併表聯屬實體統稱「本集團」) 董事 (「董事」) 會 (「董事會」) 建議採納「群核科技」為本公司的中文雙重外文名稱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並採納「群核科技」為本公司的新中文股份簡稱，以反映建議更改公司名稱。本公司現有的英文名稱「Manycore Tech Inc.」保持不變。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條件**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取決於以下條件：

- (i) 本公司股東 (「股東」) 於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 (「股東特別大會」) 通過一項特別決議案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
- (ii) 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待上述條件達成後，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自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將新公司名稱登載於登記冊，並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之日起生效。本公司隨後將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辦理必要的登記及／或備案手續。

##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理由

董事會認為，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使本公司名稱更符合其企業形象及業務策略，並提升本公司的品牌形象及市場定位。因此，董事會認為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符合本公司及全體股東的整體利益。

##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影響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不會影響股東的任何權利。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本公司已發行且僅印有本公司現有英文名稱的所有現有股票，將繼續作為本公司股份（「股份」）的所有權憑證，並將繼續有效作買賣、結算、登記及交收用途。因此，本公司將不會作出任何以現有股票免費換領印有本公司新中文名稱及現有英文名稱的新股票的安排。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任何新股票將印有本公司的新中文名稱及現有英文名稱。

待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確認後，股份將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以本公司的新中文股份簡稱及現有英文股份名稱於聯交所進行買賣。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本公司的網站維持不變。

## 建議修訂現行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及建議採納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董事會建議(a)修訂本公司現行第十次經修訂及重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現行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藉以（其中包括）(i)使現行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下經擴大的無紙化上市機制；及(ii)促進無紙證券市場機制的實施（統稱「**建議修訂**」）；及(b)採納新的第十一次經修訂及重述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以全面取代及摒除現行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建議修訂及採納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須待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後，方可作實。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6年10月27日至2026年10月30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於該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未登記之股份持有人須確保所有股份轉讓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2026年10月26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於2026年10月30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載有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建議修訂現行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及建議採納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詳情，連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的通函，將於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Manycore Tech Inc.**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黃曉煌先生

香港，2026年10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黃曉煌先生、陳航先生、朱皓先生及沈倍先生；(ii)非執行董事符績勛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陳連青女士、葛珂先生、楊國安先生及許威威博士。